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 2017 年 5 月 5 日以书面审议方式形成决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 8 名董事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提请股东大会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和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确认：

1.本次确定的执行董事和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具备法律、行政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具备履行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提名程序合法、有效。

2.同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和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董事会决议提请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选举凌文、韩建国、李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选举赵吉斌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7 年 6 月 23 日至 2020 年 6 月 22 日），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

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确认：

1.本次确定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具备法律、行政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具备履行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次确定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条件，具有独立性和履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提名程序合法、有效。

3.同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董事会决议提请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选举谭惠珠、姜波、钟颖洁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7 年 6 月 23 日至 2020 年 6 月 22 日），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

本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通知将择日另行披露。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董事会秘书 黄清

2017 年 5 月 6 日

附件

凌文博士

凌文，男，196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教授，中国工程院院士。凌博士拥有丰富的金融机构及企业管理经验，他于1991年获哈尔滨工业大学博士学位，1992年至1994年在上海交通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

凌博士自2017年1月起任本公司总裁，自2014年8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自2010年4月起任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神华集团公司”）董事，自2014年5月起任神华集团公司总经理。

凌博士自2010年至2014年任神华集团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自2002年至2014年任神华财务公司董事长，自2006年至2014年任本公司总裁，自2010年至2014年任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自2014年6月至2014年8月任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此前，凌博士曾担任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执行副总裁及财务总监，中国工商银行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友联中国业务管理公司主席等职务。

韩建国博士

韩建国，男，195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员。韩博士在中国煤炭行业、宏观经济及企业管理方面拥有丰富经验。他于1999年获同济大学硕士学位，于2016年获武汉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

韩博士自2014年8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自2003年8月起任神华集团公司副总经理，自2009年3月起任神华集团公司总信息师，自2014年7月起任神华集团公司董事。

韩博士自2014年6月至2017年1月任本公司总裁，自2011年至2014年任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高级副总裁，自2004年至2011年任本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此前，韩博士曾担任神华煤炭运销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处长等职务。

李东博士

李东，男，1960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李博士具有丰富的中国煤炭企业管理经验。他于 2005 年获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于 2005 年获辽宁工程技术大学博士学位。

李博士自 2016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自 2011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自 2006 年 8 月起任神华集团公司副总经理。

此前，李博士曾任神华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神华集团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神华集团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等职务。

赵吉斌先生

赵吉斌，男，1952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高级工程师，在企业经营管理和铁路运输管理方面拥有丰富经验。他于 2000 年毕业于长春光学精密机械学院，获硕士学位。

赵先生自 2016 年 6 月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自 2015 年 4 月起任神华集团公司外部董事；自 2014 年 12 月起任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赵先生自 2008 年至 2013 年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副总经理，自 2007 年至 2014 年任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此前，赵先生曾任长春铁路火车站站长，长春铁路分局局长，呼和浩特铁路局局长，郑州铁路局局长，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第九届、第十届全国人大代表，北京交通大学、长春理工大学名誉教授等职务。

谭惠珠博士

谭惠珠，女，194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香港大律师。她于1970年毕业于伦敦大学，获学士学位，于1989年获得香港中文大学法律荣誉博士学位，拥有丰富的法律事务及监督经验。

谭博士自2013年3月起任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为港区全国人大召集人；自1997年7月起任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委员会委员。自2015年1月起任香港廉政公署审查贪污举报咨询委员会主席、贪污问题咨询委员会当然委员；自2010年1月起任香港廉政公署保护证人复核委员会小组委员。

谭博士还担任永安国际有限公司、五矿地产有限公司、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广南（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莎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玖龙纸业（控股）有限公司和澳门励骏创建有限公司等多家香港上市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此前，谭博士曾任第九届、十届、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谭博士于1998年获颁金紫荆星章，2013年获颁象征港府最高荣誉的大紫荆勋章。

姜波博士

姜波，女，195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具有丰富的金融理论、企业管理知识和实践经验。姜博士于1983年毕业于吉林省外贸学院，并于2004年获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

姜博士自2015年2月起担任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此前，姜博士曾担任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首席财务官、工会主席，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董事，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光大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董事，申银万国证券公司董事，中国光大银行常务董事、副行长、党委委员、首席审计官等职务。

钟颖洁女士

钟颖洁，女，196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注册会计师。她于1990年毕业于武汉大学审计专业，获学士学位，并于2000年获得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拥有丰富的金融和资本市场工作经验。

钟女士为社会人士。此前，她曾于2008年5月至2017年4月在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工作，任董事总经理、中国金融机构部主管；她曾担任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副总裁等职务，并曾任职于国家审计署。

于本公告日，除以上披露内容外，以上人员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